

欧洲：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接近进入统一专利法院的运作

作者 Francesca Giovannini

统一专利法院（UPC）筹备委员会发布了一份进程规划，根据该进程规划并基于当前的实施情况，统一专利法院可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开始受理案件。如果该进程规划得到遵守，自该日起，新的专利诉讼制度将在欧洲推出，而只有“选择退出”的欧洲专利申请/专利才会免受 UPC 的撤销。然而，甚至在更早时候就能提出单一专利保护（unitary patent protection）的请求。

2022 年 1 月 19 日，UPC 正式成立为法人实体，并且《UPC 协议临时适用议定书》生效，从而触发临时适用期。在此期间，UPC 筹备委员会为启用该法院进行一切准备工作。当准备工作充分推进或完成时，《UPC 协议》生效所需的最后一个国家——德国将批准《UPC 协议》。鉴于筹备委员会目前公布的[进程规划](#)，该法院可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开始受理案件。这意味着包括法官和行政人员的招聘活动以及案件管理系统的实施等准备工作已基本步入正轨，德国将在 2022 年 12 月批准《UPC 协议》。如果德国将其批准书的交存日期推迟一个或多个个月，则 UPC 运作的开始日期将推迟相应的月数。此外，为确认准备工作进展顺利，已宣布任命 85 名法官在《UPC 协议》生效后上任，并且根据该条约选出了将在 UPC 开始运作之前上任的主席团。所任命的具有法律资格的法官以及具有技术资格的法官名单以及主席团的组成可在[此处](#)查阅。

假设该进程规划得到遵守，为期三个月的“日出期”将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在此期间任何欧洲专利申请/专利都可以“选择退出”UPC 的专有管辖权。“选择退出”将阻止第三方向 UPC 提出能对最初形成 UCP 管辖范围的所有 17 个[参与国](#)（即已批准《UPC 协议》的欧盟成员国）生效的单一无效诉讼。在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至少 7 年的“过渡期”内仍可选择退出，前提是未在 UPC 启动撤销程序。

此外，自德国对《UPC 协议》的批准书交存之日起，即可能从 2022 年 12 月开始，将允许提前向欧洲专利局（EPO）提交单一效力请求以及延迟发布授予欧洲专利决定的请求。前一种意见书将允许所有权人从 UPC 运作之初就能行使单

一专利，而后一种意见书将使即将获得授权的欧洲专利申请的申请人就原本被排除在获得单一专利保护这种可能性之外的专利享有单一专利保护。

在同样的假设下，2023年4月1日或之后授予的每项欧洲专利都可以在参与国范围内注册为单一专利，前提是在授权后一个月内向EPO提交有效的单一效力请求。此外，从同一计划日期起，单一专利以及未退出UPC专有管辖权的欧洲专利的有效性和侵权将由UPC集中决定。

因此，目前可能只剩下一点时间来确定要选择退出的所有欧洲专利和可能有资格获得单一保护的欧洲专利申请，以及调整申请和诉讼策略以及合同安排以适应新的欧洲专利保护和诉讼格局。